

關世談

續篇

何小舟著



港

C 912.1

7143

港台书



閻

世

談

談

續篇

一九
年
月
日

何止所

敬贈

目錄

頁數

第九章 成功之要

(一)	忍讓	一
(二)	審時度勢	十一
(三)	器量	十四

第十章 結語

(一)	學識與經驗	十七
(二)	謙遜與鬥志	十七
(三)	飲水思源	十八

第九章 成功之要

上面八章所述各點，是有關做人的修養和對人對事對工作應有的基本認識，但雖具備了這些優點，對事業還未必一定成功，如要成功，仍須留意以下幾個要點：

（一） 忍讓

每一件事，如要得到進展順利而達到成功，「忍讓」是第一要素。從來人事方面，至爲複雜，因爲環境有變，猶可暫作調整或延緩，利用時間來將準備工夫做得更好，靜以待時；若是人爲因素，則會瞬息萬變，須特別小心處理，而忍讓正是人際間相與的重要條件，因爲人心不同，有如其面，在彼此合作中，直接間接遇到無理的拂意之事，最好還是盡量容忍，以免事情弄僵，加深困難而致因小失大。古往今來能成大事的人，皆有其過人的高度忍耐，「能忍五分鐘，萬事皆可通。」像漢之張良，三國之孔明，都是最好的榜樣。切忌逞一時之氣，或形於辭色，或見諸行爲，易爲人所乘，於事終無補，所以書經說：「必有忍，其乃有濟，有容德乃大。」而孔子也說：「小不忍則亂大謀。」

忍之一字，雖人人識講，但總覺知易行難，因為人人都有天賦的自尊心和優越感，而偏偏忍耐和容忍，必須把一時的自尊與優越按下來，以適應環境。對外極力避免與人作意氣之爭，對內要盡量做到易經所謂「懲忿窒欲」的修養。其中顯然有一番學問和閱歷。嘗見明人筆記長水日抄提到六忍問題，「一曰忍觸，觸者，人犯我也。二曰忍辱，辱者，人凌我也。三曰忍惡，惡者，我憎人也。四曰忍怒，怒則惡之重者也。五曰忍忿，忿則憎惡而見之於外者也。六曰忍欲，欲則貪而不止也。」這幾句話，雖然不敢說已經把忍的意義，包舉無遺，但從六個角度來指示我們忍耐的功夫，是具有相當啓發性的，所謂「忍觸」和「忍辱」，可說同一類型。一個人在自己的名譽上權益上乃至形體上受到別人侵犯時，都會本能地發出一種反應和抗拒，但必須估量這一反應和抗拒，是否會招來更大的「觸」和「辱」？抑或由此一反應抗拒而對方立刻停止侵犯呢？這其間所表現出的容忍功夫，其實是一種主觀形勢和客觀形勢的審度。至於韓信受胯下之辱，和婁師的唾面自乾，更屬形體上的侵犯，在現代法律看來，侵犯他人身體自由和人身攻擊都屬於刑事的，然而先哲們都可以在容忍量下泰然處之，

爲甚麼呢？因爲所忍者小而成就者大啊！至於「忍惡」「忍怒」「忍忿」三點，又可說同一類型，惡是對人來說，怒忿是對事來說，人與人間，總不能無愛惡之別，不過聖人教人「愛而知其惡，憎而知其善。」尤其在我所憎惡的人的面前，切忌疾言厲色，或者經常表現出一種不屑的神態，愈加容易引起小人對我的侵犯，惟有保持距離，分清界綫，孔子說：「人而不仁，疾之已甚，亂也。」疾之已甚，就是對自己所憎惡的人，缺乏容忍功夫而使對方起一種仇恨心理與行爲，遲早會出亂子。我們處世，無論生活在甚麼行業，總會有個把壞人是看不順眼的，我們只有用度量來感化他、改造他、總不能用意氣用仇恨來對待他，所以六忍當中「忍惡」尤其人際間重要的一點。至於忿怒雖對事言，亦必然有人爲成分。從前明代一位理學家薛瑄說：「二十年治一個怒字不得。」可見控制忿怒，原是德性上的難題，不過要從生活事業的實踐上來修養，憑我個人經驗，人情之易發而難制，惟怒爲甚，但能於未發的一剎那間，先把心氣平靜下來，回頭觀察這件事的誰是誰非，和忿怒所會引起更大的惡果。那末，立刻心平氣和，冷靜下來，再從理智方面謀求這件事的解決。據說韓信破齊，很想據地自

王，派人向漢高祖提出要求，封他爲假齊王，漢高祖一聽之下，「勃然發怒，見於顏色。」在還沒有破口大罵前，張良咬耳朵說了幾句，陳平踢高祖一脚，都表示要他忍耐，因爲這時項羽未滅，不能開罪韓信，虧高祖聰明，跟著對韓信來人說：「大丈夫要做就做真王，爲甚麼要做假的呢？」一場關係於劉項成敗大局的緊張關頭，就憑這忍忿忍怒的功夫平定下來了。近代民主議會乃至國際談判時常由矛盾衝突，引起議桌上的火拼，主席常會用投票表決或成立工作小組，或擇日再談，種種方法和緩忿怒情緒，都屬於容忍手法之一。最後說到「忍欲」一點，純然個人問題，和別人的關係較小，人之私欲，莫大乎聲色貨利，道教以酒、色、財、氣爲四戒，在工商業社會中，自不能不重視金錢，但求之有道，用之有方，怎樣才叫做合理中節，仍不能不向忍字用功，但凡創業成功的人都經過一番「忍欲」才能積聚財富，發展事業。史記貨殖列傳記周人白圭善治生產：其秘訣在「能薄飲食，忍嗜欲，節衣服，與用事僮僕共苦樂。」其中「忍嗜欲」一句尤爲成功之本，無論何人，事業未成，而物欲多多，一方面浪費金錢，一方面精神分散。中國傳統上勤儉成家的理論，就從耐勞苦（勤）節嗜欲

（儉）作爲實踐基礎，美國鋼鐵大王卡耐基從夜學生、鐵路工人，直至成功之後，其自奉一直儉約。我們雖然不盡同意已經名成利就了的人，仍過分刻薄自己的享受，但忍欲仍可以從品德和健康角度來衡量，不完全爲事業與財富而操守，儘管你有花不了的金穴銅山，有永不敗的工商事業，一旦志得意滿，樂極忘形，醇酒美人，不能自制的，誠如古人所說：「肥肉厚酒，命曰爛腸之食；靡曼皓齒，鄭衛之音，命曰伐性之斧。」其實所謂成功的人，不單止在事業財富方面上說，主要仍在他的人格道德。試問不能忍欲的人，私生活之糜爛，乃至有不可告人之私，是可想而知的了。

上面我從古人「六忍論」中闡述一過，下面再從個人生活體驗中進行討論。數十年來，我眼見不少性情暴躁的人與心志堅忍的人發生糾紛，最後多是堅忍者佔了上風，原因就是前者浮躁，把自己的弱點盡情暴露了出來，給對方有可乘之機，而採取應付方法；後者能自隱忍，深藏不露，對方無從知其心意而求破解之法。是以君子有一朝之忍而無終身之患，這實在值得我們警惕和深思的！

忍字的經驗，還記得我在年青時代，對友好或有過失，常本着「友直」的宗旨，

誠懇地寫信給他，苦苦規勸，以爲有善相勸，有過相規，這是朋友應盡的義務。不過，所謂愛之深責之切，措詞容或過激，每每不獨不能生效，反而產生誤會。自後，乃改變方法，凡屬規過的書函雖然寫好，但不即時發出，待過幾天，心平氣和時，拿出來再讀一次，每將字句中有過火的地方，改爲較溫和的語氣，甚或撕掉，重頭再寫，結果，對方多樂於接受，自然避免許多誤會。因此明白到凡向人規勸，切忌「單刀直入」，尤忌「痛毀極詆，使無所容。」不妨等待雙方和顏悅色之時，才引出來談論，先把他的長處略爲讚美，然後婉轉帶入正題；或先找別的話題，待有機會時才婉達本意，更易收效。若遇對方面有慍色或氣盛時，最佳的辦法還是孔子所說：「忠告而善道之，不可則止」，暫轉話題，借故離開，以免僵持下去，使留餘地。我見過不少本來是很小的事，但因彼此都不能忍讓陷於僵持，甚至大傷和氣的，不可勝數，令人浩歎！

因此，忍耐是人們品德、學問、思想、行爲等的最高修養表現，只要看看他對人對事對物對工作的容忍到甚麼程度，便可知道他的修養工夫到那一個階段了。

世上的事，每有因利害關係，自己雖極力容忍，而對方猶苦苦相迫者，必要時不妨讓之。「能吃虧不是癡人！」凡事能讓人三分，作退一步想，給他留有餘地，能有此寬大襟懷，一方面可以顧全大局，另一方面可以感化敵人，同時即可以成全自己。歷史上記戰國時趙國藺相如、廉頗的故事，值得我們效法的。當藺相如完璧歸趙，給趙王打了一場外交勝仗之後，位爲上卿，廉頗將軍自以軍事長才，不肯相讓，常常對人說相如出身賤人，我不甘居其下，如果見面，一定當衆侮辱他，相如因此設法避開廉頗，並且對人說：「我相如並不是畏懼廉將軍，須知強秦不敢加兵於趙，就因爲有我們文武兩人，一旦兩虎相鬥，其勢不俱全，所以退讓的原因，先國家而後私仇也。」廉頗聽了，卒之肉袒負荊到相如門下請罪，從兩人恩怨發展的過程來看，起因由於廉頗軍人脾氣不能忍讓相如，而相如度量雍容又能審情度勢，出於忍讓，而終於使到廉頗都懂得忍讓起來。得益就不止他們將相二人，而關乎趙國存亡的大局。

我們雖然不是國家重要人物，也當了解到鬥爭則兩敗俱傷，忍讓則互存互惠。有時利之所在，可使智昏，香餌之下，常有死魚，故人知忍讓而戒貪，這對一生前途的

影響也很大！惟其能忍，才有冷靜的頭腦去檢討一切和有時間去考慮應付辦法，使出錯、上當、吃虧的機會減少。惟其能讓，才可見他的操守與無私的精神。或舉賢任能，或成人之美，直接間接有助於事業的發展，進而造福社會。試看管鮑分金，後來鮑叔還荐管仲爲相。終使齊桓公能霸諸侯，攘夷狄而一匡天下的故事，至今尙成爲美談。

也許有人認爲在這競爭劇烈的時代，忍讓似乎是懦弱的表現，其實不然。如在人際關係中大家都忍讓，事情便易轉圜而得到合情合理的完善解決，進而互諒互讓和諧合作，更是成功之本。倘互相猜忌，互相傾軋，於情有傷，於事無補。前人說：「百忍成金」，古諺說：「忍事敵災星」，真是至理名言！

有時我們看山間細流，涓涓而下，繞過巨岩，滲過深谷，總是蜿蜒曲折地流去，似乎是荏弱委屈的表現，但終能百折不撓，流入江河大海。有時我們看名山巨壑，磅礴巍峨，土石沙泥，任意堆積，似乎藏垢納污，而草木生之，禽獸居之，還有不少的寶藏，從仰觀俯察之間，可以悟出秦相李斯所說：「泰山不讓土壤，故能成其大，河海不擇細流，故能就其深。」含有很大的容忍謙讓的哲理。而中外聖哲能够開宗立派

的都要從這一哲理上磨鍊、實踐。老子爲道家之祖，一本道德經五千言，最主要就是「水善利萬物而不爭」「海水爲百谷王」卑謙自持的態度。孔子爲萬世師表，中庸以「寬柔以教，不報無道」爲南方之強，佛教以忍辱爲六波羅蜜之一，而且有一本忍辱經，推之耶穌基督也強調「凡事包容，凡事忍耐，愛是永不止息」，這種話言，新舊約中隨處可見。我們並不要人人做教主，但這種放之四海而皆準的道理正是吾人立身處世，事業成功的一大基礎。對這類至理名言，應該念茲在茲，隨時坐言起行啊！

人們通常很直覺地認爲：要忍耐，必然是處於劣勢，否則何須忍呢？有風不駛盡哩，更待何時？然而，不妨細想，恃環境優越而意氣風發，試問誰肯甘於長仰鼻息？是則其優勢又能保持多久呢？

因此我認爲要長久維持優勢，謙遜忍讓乃是良方。孔子的弟子子張，曾請夫子賜一言以爲修身之道。孔子說：「百行之本，忍之爲上。」又說：「天子忍之國無害，諸侯忍之成其大，官吏忍之進其位，兄弟忍之家富貴，夫婦忍之終其世，朋友忍之名不廢，自身忍之無患禍。」

以一個主管而言，亦即爲一個小領袖，倘若不能以寬大的胸懷量度，包括衆多不同的意見，凡事祇知一意孤行，則難以容納有才識者爲之襄助，縱有亦難容其盡展所長。須知，每一個有識見才幹的人，必有其獨特的見解，也自然希望其見解能得到實施。爲領導者若不能容，屬員如何得以發揮其所長？反過來說，倘全無一己見解，凡事唯唯諾諾，安能承擔重責，成就大事。無論何人，今日雖做一個小領袖，但他日可成一個偉大的領袖。只是古代的領袖，態度較爲尊嚴，要知時移世易，現代則須改變，作風應求民主，才能上下相孚，通力合作。

忍讓，除了運用於社會於國家，於個人事業之外，其實家庭骨肉間，同樣重要，中國倫理結構，起於夫婦，成於父子女，而擴及於兄弟、姐妹、叔伯，乃至外內親戚。如果對家庭至親，都不能互相忍讓，其天性必薄，其私心必強，又怎能希望他在社會上對人容忍謙讓呢？從前大家庭制度，幾代不分家，幾房兄弟同處，誠然容易產生不必要的磨擦，但封建時代，現實的家庭結構既已如此，他們亦惟有採取忍讓來相安無事。儘管利益所在，不免明爭暗鬥，而真正鬧得不可收拾，同室操戈者到底是少

數，反而忍讓成家，始終奉爲家庭道德者大有其人。宋代名相富弼常戒子孫說：「忍之一字，衆妙之門。睦族處事，尤爲先務。」唐代平民張公藝九世同居，從不爭產，曾受到幾朝皇帝的旌表，唐高宗特別親臨張家，問他怎樣處理龐大的家族事務，張公藝呈上一百個忍字，叫做「百忍圖」，高宗爲之感動。當然，九世同居，在封建時代也確不容易，若在今天工商社會而論，更無此需要，自西風東漸，人人趨向於小家庭，當然減少了許多生活上的不便，然而我提醒大家，家庭骨肉的矛盾鬥爭，並不因同居與分居而可以完全避免。我想縱使完全採用小家庭制，如果夫妻父子兄弟之間，不能相忍相讓，從而相親相敬，彼此親情仍然是搞不好的，所以上文引述孔子之言，提到兄弟忍之和夫妻忍之，是有其不可磨滅的真理。

（二） 審時度勢

容忍、忍耐、忍讓，屬於吾人律己待人處世做事的基本修養，既如上述。從此一修養出發，投入客觀形勢的便是審時度勢的問題，因爲等待時勢的到來而加以掌握仍屬於沉着忍耐的行爲。雖則從來說「英雄造時勢，時勢造英雄。」其實時勢乃群眾的

趨向，英雄只能去適應他。所以真能扭轉乾坤的英雄，終是少之又少，而順應時勢以成功立業者，代有其人。我們對任何計劃和工作，既作好了一切準備，還要看清楚當時的實際環境是否可行。如果時機成熟，則要馬上積極去做；若處境不佳，或形勢有轉變時，便要冷靜地再作慎重的考慮。孟子說：「雖有智慧，不如乘勢；雖有鎡基，不如待時。」這充分說明處事應求機智，通情達變，才能取致勝之道。因當斷不斷，則易失時機；如知其不可爲而強爲之，又會徒勞無功，甚至害事。是以「相時而動」乃一重要策略。我們不妨先看兩個歷史故事，史記記周武王伐罪弔民，革殷之命，第一次會師孟津，諸侯不約而來的有八百國之多，武王認爲時機尚未成熟，推說「天命未至」，班師而回，等到兩年之後，聽說紂王愈發淫暴，殺了忠臣王子比干，囚禁叔父箕子，天怒人怨，武王就徧告諸侯，說紂王有重罪，不容不伐，於是歷史上有名的牧野之師就一舉而完成革命事業。又左傳記伍子胥當年爲報父仇，由楚國逃到吳國，向吳王僚陳說伐楚大計，却被公子光從旁破壞，後來伍子胥察覺到公子光別有企圖，想謀殺吳王僚奪取國王地位，於是立刻隱蔽起來，跑到田野去耕種自給，介紹一位刺

客專諸給公子光，待到專諸刺了吳王僚，公子光登位，伍子胥伐楚大計，纔給公子光全部接納了，春秋有名的吳楚柏舉大戰，歷史上有名的鞭平王屍以報父仇，都在這長期忍待時勢之下完成的。伍子胥事件，爲是爲非，別有公論，但這種審時度勢的機智，正是吾人謀事成事的好教訓。

再從經商而論，時勢之重要，不下於聖賢豪傑的大業。孔門學生以子貢爲商業專才，本傳記他「廢居候時，轉物逐十一之利」，廢是賣出，居是吸納，一買一賣全在等候時機，而轉物逐十一之利，便是流通要快，利潤合理。另一位著名大商陶朱公（卽范蠡），史稱他「治產積居與時逐」，「能擇人而任時」。我前面提過的白圭，他做生意的要訣便是「樂觀時變，人棄我取，人取我與。」上述三位都是春秋末期戰國初期工商業開始蓬勃時的貨殖傳中人物，他們都對時勢觀念給以最重要的掌握。試問在審時度勢的過程中，又怎能不付出高度的耐力呢？然而客觀形勢的審度，還得訴諸主觀情緒的均衡，臨大事，決大疑之時，要保持沉着冷靜，不能因一時心情之喜怒而稍有衝動，妄出主意。比如心情愉快而興奮之時容易隨便答應別人的要求，反之心情